

## 五、验收结论

郑州市环境监察信息中心

第六号污染源 1#、2#、3# 除尘器颗粒物除尘器

《郑州市环境监察信息中心关于郑州市第六号污染源除尘器颗粒物除尘器验收意见的复函》

《郑州市环境监察信息中心关于郑州市第六号污染源除尘器颗粒物除尘器验收意见的复函》

《郑州市环境监察信息中心关于郑州市第六号污染源除尘器颗粒物除尘器验收意见的复函》

《郑州市环境监察信息中心关于郑州市第六号污染源除尘器颗粒物除尘器验收意见的复函》

《郑州市环境监察信息中心关于郑州市第六号污染源除尘器颗粒物除尘器验收意见的复函》

夏森蓝环保有限公司可对在线设备进行比对监测，比对监测结果符合《固定污染源烟气(SO<sub>2</sub>、NO<sub>x</sub>、颗粒物)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要求。与2018年5月23日通过专家组验收。现

